

臺南市 114 年度特教專業知能研習

臺南市情障資源中心「情障鑑定暨輔導知能研習」研習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教育部「特殊教育法」及「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標準」。

貳、目的：

增進普通班教師及特教教師輔導特殊學童之技巧，促進特教專業成長，並提升相關專業心評人員鑑定工作品質，落實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工作，以達適性安置及教學輔導之功能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二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特殊教育教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、臺南市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中心

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情障資源中心（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）

肆、辦理時間：依附件各項目場次時間表所示

伍、辦理地點：安定國中

陸、參加人員：

安定國中

柒、報名方式：

請參加人員於【全國特教資訊網】或【學習護照】登錄報名，依報名資格依序錄取，承辦單位保有最後審核權，請逕自前往網站確認錄取狀況。

捌、參加研習人員及工作人員，請所屬單位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玖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錄取人員請準時報到，凡全程參加者將核發研習時數，缺席時數達 1/5 即不核給時數；人員經錄取後不克參加者，請來電或 mail 請假。

二、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具。

三、若有其他疑問，請洽安平國中特教組，或電話聯絡吳老師 0926330070。

拾、經費預算：由教育部補助本市 114 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輔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拾壹、獎勵：依據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要點」辦理敘獎。

拾貳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二、普特融合研習-安定國中場

1. 時間：114 年 8 月 28 日週四上午
2. 地點：安定區安定國中
3. 對象：安定國中校內全體教師，與視情況開放校外教師約 20 名
4. 名額：60 名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講人
08：30 – 08：40	報到	安定國中
08：40 – 08：50	開場致詞	安定國中校長
08：50 - 10：20	校園中學生行為問題的正向行為支持： 第一、二層級協助策略	外聘主教蔡明富教授 內聘助教何曉芬老師
10：20 - 10：30	休息片刻	安定國中團隊
10：30- 12：00	校園中學生行為問題的正向行為支持： 第三層級協助策略	外聘主教蔡明富教授 內聘助教何曉芬老師
12：00	快樂賦歸	安定國中團隊